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披露签订合作备忘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履约的重大风险及不确定性：本合作备忘录签订是基于双方长久以来的友好合作关系，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吉孚动力技术（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孚动力”）达成合作意向，旨在今后的六维力传感器相关专业技术领域活动和工作中将对方作为长期合作伙伴，此文件仅为双方的合作意向的确认，执行内容及细节需进一步落实和明确，具体以正式协议为准。

● 对上市公司当年业绩的影响：本备忘录不涉及具体金额和内容，对公司本年度业绩预计不构成重大影响，具体对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需根据项目的实际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

公司近日与吉孚动力签订的《合作备忘录》（以下简称“备忘录”），具体情况如下：

一、备忘录签订的基本情况

（一）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 1、企业名称：吉孚动力技术（中国）有限公司
-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 3、法定代表人：Dr. Kan Lei
- 4、注册资本：9,547.7254万元人民币

5、成立日期：2006年8月24日

6、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岸芷街11号

7、主营业务：汽车传动系统和变速箱的开发、技术研究和试验服务；软件开发；电子测量仪器、传感器及相关产品、配件的研究开发、生产和销售；从事相关仪器、设备、软件、备件的进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相关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主要股东：IHO Beteiligungs GmbH 持股100%。

9、与上市公司关系：公司与吉孚动力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10、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因吉孚动力的财务数据信息涉及其商业秘密及商业敏感信息，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公司内部信息披露豁免流程，对吉孚动力的财务数据信息豁免披露。

（二）协议签署的时间、地点、方式

本协议由公司与吉孚动力于2024年3月13日在上海签署。

（三）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本协议为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的备忘录，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后续合作进展按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四）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批或备案程序

本协议无需有关部门审批或向有关部门备案。

二、备忘录的主要内容

（一）合作双方

甲方：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吉孚动力技术（中国）有限公司

（二）合作背景

六维力传感器是一种先进的力感传感器，能够同时检测三维空间的全部力信息，包括三个力分量和三个力矩分量。该传感器具有高精度、高稳定性、低延迟等优点，可以满足各种应用场景的需求，应用领域非常广泛，在各个领域的应用都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包括机器人、航空航天、汽车、医疗、机械等各个领域。

六维力传感器研发和应用需要具备强大的技术实力。通过合作，双方共同

研发和应用六维力传感器技术，掌握核心技术和知识产权，提升技术实力和竞争力。同时，双方可以提供更加优质的产品和服务，满足客户的需求，为各个领域提供更加可靠和准确的力测量解决方案

（三）合作意向

双方将充分利用各自的能力，实现优势互补、资源共享、相互促进、良性发展的态势，建立合作关系，共同推动六维力传感器在各领域的应用。以下是合作意向：

- 1、产品研发：加强六维力传感器在各领域的关于新技术、新方法的技术研究合作，提高产品技术综合能力；
- 2、技术支持：合作双方在各级领域加强技术信息分享互通，开展交流活动，谋求合作；
- 3、市场资源共享：双方将共同分享市场资源，共同开拓新的市场和业务领域。为客户提供六维力传感器。

（四）知识产权与保密

- 1、双方应对其通过工作接触和通过其他渠道得知的有关对方商业秘密严格保密，未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披露。
- 2、除本协议规定工作所需外，未经对方事先同意，不得擅自使用、复制对方的技术资料、商业信息及其他资料。双方都有义务维护对方的声誉和权益。不得以双方合作的名义从事与其业务领域无关的商业活动。如果一方需要在商业性宣传中单独使用另一方的名称，或使用另一方其与合作无关的成果，必须事先得到另一方的同意。
- 3、双方均需对对方提供的技术情况、资料及成果承担保密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合作备忘录的签署，可以有效整合双方资源，实现优势互补，公司能够增强其业务实力。六维力传感器技术的高技术含量和应用价值为公司带来了拓展新业务领域的可能性，有助于公司开辟更广阔的市场空间。这种资源整合不仅增强了公司的技术实力，还为公司带来了更多的商业机会，从而提高了市场竞争力。

本备忘录的签署对公司的经营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因以上备忘录的签署而对交易形成依赖。

本备忘录不涉及具体金额和内容，对公司本年度业绩预计不构成重大影响，具体对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需根据项目的实际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

四、风险提示

本备忘录双方合作细节将在未来进一步沟通，具体实施内容尚存在不确定性，以正式专项合同文件为准。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5日